

2021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5〕89号）文件要求，各级人民政府要积极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社会保障资金投入，确保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年份较短，当年度内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征缴收入小于养老保险待遇支出，收支缺口列入同级财政补助，以保障养老待遇及时足额发放。

2. 主要内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机构按月及时做好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社会化发放工作，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运行平稳、安全，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稳步推进。

3. 实施方式。税务部门负责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征缴工作。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负责全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社会化发放工作。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根据养老保险费征缴收入及待遇支出实际，按序时向财政部门申请收支缺口财政补助，保障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平稳安全运行。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政府专项资金48000.00万元。根据2021年度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和养老保险待遇支出情况，2021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财政补助项目决算数44000.00万元，执行率约92%。

(二) 绩效目标。该项目总体目标是保障全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待遇及时足额发放，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平稳推进。该项目阶段性目标是按月足额发放全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待遇，继续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中人”待遇核定补发，不断加强经办风险和基金风险防控，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运行安全、稳定。

二、评价情况

(一) 项目特点分析。该项目主要特点为预算资金总量大，涉及参保对象人数多，与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参保缴费人数、参保率、基金征缴率、退休人数增减情况、养老保险待遇水平等要素关联性强等特点。

(二) 评价思路方法。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以定性评价为主，定量评价为辅，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在定量评价指标上，将全年完成年初指标情况与年初指标值相比，按比例记分；在定性评价指标上，根据年初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80%（含）-100%、60%（含）-80%、0%-60%合理确定分值。

(三) 评价工作情况。根据 2021 年度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和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支出情况，2021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财政补助决算数 4400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约 92%，机关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参保率 100%，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待遇社会化发放率 100%，服务对象满意率 99.5%以上。

(四) 绩效评价结论。对照年初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项目明细，2021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财政补助项

目自评得分为 97.10 分，等级为优。

三、项目绩效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本单位严格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内控制度》以及《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要求，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基金“收支两条线”，实行专款专用。在政策执行上做到严格规范，疑难问题及时汇报，无违反规定执行的情况。在基金监管上做到了职责明确、检查到位，有效确保了基金安全规范运行。该项目资金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一) 实现应保尽保，保障应发尽发。本年度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单位 288 家，参保缴费平均人数 1.94 万人，退休人员 1.24 万人。全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征缴收入 5.17 亿元，转移收入 0.09 亿元；本级财政补助 4.40 亿元；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9.38 亿元，转移支出 0.18 亿元。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参保缴费率 100%，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社会化发放率 100%，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运行平稳安全。

(二)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有序推进。1. 全力推进 2020 年度退休“中人”待遇核定补发工作。第一时间部署，加快推进落实，坚持及时督查提醒与加强指导联系相结合，8 月份底基本完成待遇核定补发工作。2. 2021 年度退休“中人”待遇申领工作率先开展。对新退休人员实行“即退即办”政策，退休时即同步办理待遇申领业务。3. 认真开展我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实施以来历史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转移接续工作。根据省厅要求，已集中办结机关事业单位转移接续业务 531 人

次。完成全市机关事业单位退役军人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转移接续工作，已完成材料收集及系统录入 261 人。

(三) 贯彻落实省一体化平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信息系统上线工作。根据省人社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总体要求和计划安排，协助测试所有功能模块运行情况；积极与税务、银行等部门进行数据交换测试；组织全市 288 家机关事业单位参保单位经办人员开展系统上线业务培训，发放培训材料 500 余份，有效保障了省人社一体化信息平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信息系统 5 月上旬率先上线并平稳有序运行。

(四) 切实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1. 警示教育活动常态化开展。持续开展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警示教育活动，在每周例会和党员警示教育会议上常提常讲，常态化组织专题会议剖析研讨社保基金监督警示教育案例。2. 实施风控专项检查。坚持“内控自查一次，认识提高一次，制度完善一次”的指导思想，按照内审工作计划，定期不定期开展风险防控自查自纠。同时，按照省市要求开展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排查工作，有效防范了业务风险发生。3. 开展大数据比对核查工作。主动协调相关部门参与会商，建立机关事业单位服刑人员数据共享机制，同时认真执行已建立的死亡火化人员数据比对工作，有效防范违规领取养老金情况发生，切实维护社会保险基金安全。

四、存在问题

全省人社一体化平台上线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相关经办业务流程还需进一步优化；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移接续工作进度还需加快推进；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需进一步探索和创新；项目绩效管理和评价的细致性、精准性和科

学性还需进一步提升。

五、有关建议

细化完善经办流程，常态化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风险防控大讨论，全面梳理，完善业务操作规范。抓实抓牢风险警示教育，进一步教育经办人员学法、懂法、守法，增强守法意识，强化纪律观念。常态化开展业务经办“回头看”，建立负责人随机抽查机制，定期开展内控检查，对所有经办业务事项进行全过程、全业务审查。进一步稳慎推进本统筹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提高经办服务质量，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 项目名称：2021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92%	5	4.6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理合规	合理合规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较健全	3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遇社会化发放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参保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每月退休人员待遇享受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是否超出预算	否	否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参保对象养老待遇作用	较高	较高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对持续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影响	积极有效	积极有效	10	9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99.5%	10	9.5	每降低 0.1%扣减 0.1 分，低于 99%不得分。
总计					100	97.10	

财政全额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苏政发〔2015〕75号）、《关于财政全额供款单位做实职业年金的通知》（苏财社〔2017〕130号）规定，财政全额供款单位工作人员职业年金个人账户记账部分应由同级财政拨付资金记实。截至2021年初，我市财政全额供款单位存在2014年10月至2018年1月期间的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虚账未记实情况。

2. 主要内容。向省级经办机构申请记实我市财政全额供款单位历年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虚账及财政贴息资金，并及时完成向省级归集，保障参保人员权益。

3. 实施方式。由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机构按规定向省级经办机构申请记实我市财政全额供款单位历年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虚账及财政贴息资金。财政部门根据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机构业务系统出具的资金数据明细拨付相关资金。由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机构负责及时足额向省级归集资金工作。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政府专项资金38000.00万元。根据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业务管理系统测算及我市实际情况，全年市财政实际负担财政全额供款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资金为36858.40万元，执行率约97%。

（二）绩效目标。该项目总体目标是更深层次、更具全面、

更利长远地推进落实我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工作，提升参保人员获得感、幸福感。该项目阶段性目标是全面记实我市财政全额供款单位历年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虚账及财政贴息资金，并及时足额完成向省级归集工作，有力推动参保人员转移接续加快实施。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量大，涉及参保对象人数多，既关系到参保人员转移接续的顺利衔接，又关系到参保人员的职业年金权益。同时，该项目实施立足当前，谋划长远，能够极大地减轻地方财政将来需要负担职业年金相关费款的资金负担。

（二）评价思路方法。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以定性评价为主，定量评价为辅，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在定量评价指标上，将全年实际完成的年初指标情况与年初设定的指标值相比，按比例记分；在定性评价指标上，根据年初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80%（含）-100%、60%（含）-80%、0%-60%合理确定分值。

（三）评价工作情况。根据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业务管理系统测算及我市实际情况，全年市财政实际负担财政全额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资金为 36858.40 万元，该项目年初预算政府专项资金 38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约 97%。职业年金虚账做实率 100%，参保对象满意率 99.5%以上，资金归集及时、足额。

（四）绩效评价结论。对照年初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

项目明细，财政全额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98.40分，等级为优。

三、项目绩效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本单位严格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内控制度》以及《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要求，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基金纳入省有关部门规范要求设立的地方职业年金归集户进行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在政策执行上做到严格规范，疑难问题及时汇报，无违反规定执行的情况发生。在基金监管上做到了职责明确、检查到位，有效确保了基金安全规范运行。该项目资金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我市按统筹区记实职业年金历史年度单位缴费虚账和财政贴息资金，并在当月及时、足额完成了记实资金的向省归集工作，最大限度地保障了全市近2.02万人次参保人员的职业年金权益，有力促进了机关事业单位转移接续的顺利衔接，坚实奠定了我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中人”职业年金待遇100%计发的基础。职业年金相关工作受到省人社厅书面表扬。

四、存在问题

一是我市完成按统筹区记实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虚账和贴息资金后，相关应办理转移接续人员需抓紧集中经办；二是我市完成按统筹区记实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虚账和贴息资金后，后续新增办理的转移接续人员仍可能产生历史年度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虚账。

五、有关建议

组织业务力量攻坚，集中经办转移接续业务，现实动态扫尾。规范建立参保人员转移接续登记台账，主动做实后续新办理转移人员的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虚账及财政贴息资金。进一步稳慎推进本统筹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提高职业年金经办服务质量，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

项目名称： 财政全额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97%	5	4.9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理合规	合理合规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较健全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年金虚账记实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记实资金向省归集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归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是否超出预算	否	否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参保对象职业年金权益的作用	较高	较高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对持续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影响	积极有效	积极有效	10	9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99.5%	10	9.5	每降低 0.1%扣减 0.1 分，低于 99%不得分。
总计					100	98.4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 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

项目名称： 各类宣传资料印制、邮寄费（档案规范建设）

项目实施年度： 2021 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政策：根据《关于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人社发〔2015〕224号）文件中关于全力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平稳有序推进的要求，各地要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宣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重要意义，准确解读各项政策，及时回应群众的关切和疑惑，正确引导社会舆论。

资金分配使用：2021年“各类宣传资料印制、邮寄费（档案规范建设）”项目预算资金15.42万元，全年“各类宣传资料印制、邮寄费（档案规范建设）”项目实际支出15.42万元，执行率100%。

项目实施情况：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宣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重要意义，准确解读改革的政策和目标，及时回应群众的关切和疑惑，正确引导社会舆论，为改革营造良好氛围。对存量档案逐步进行整理、归档以及电子化扫描，按要求建设完善档案室。

二、评价情况

评价思路：以资金使用规范性、宣传及时性、相关工作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引导推动作用为主要评价思路。

评价方式及做法：以定性方式为主，制定详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级指标予以客观公正评价。

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严格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等评价指标体系设置绩效评价指标，该项目实施达到预期的“进一步加大宣传，提升参保对象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理解、支持，推动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持续稳慎有序、高质高效推进”的年度绩效目标，自评得分为95.50分，等级为优。

三、项目绩效

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宣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重要意义，准确解读制度改革的目标和政策，及时回应群众的关切和疑惑，正确引导社会舆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四、存在问题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宣传形式不够丰富，及时性待进一步提升。

五、有关建议

加强专题业务培训，丰富宣传媒介和渠道，多措并举，进一步提升宣传质量和成效。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 项目名称：各类宣传资料印制、邮寄费（档案规范建设）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理合规	合理合规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2	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舆论引导作用	有效	有效	10	8	
	时效指标	政策宣传时效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是否超出预算	否	否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准确解读改革政策，及时回应群众的关切，正确引导社会舆论，维护稳定和谐。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20	19	
	可持续发展指标	对持续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影响	积极有效	积极有效	10	9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99.5%	10	9.5	每降低 0.1% 扣减 0.1 分，低于 99% 不得分。
总计					100	95.5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

项目名称：个人权益单印制和邮寄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1 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切实做好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管理实施办法实施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107号）文件规定，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当每年至少一次将参保人员个人权益记录单通过邮寄方式寄送本人。同时，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可以通过手机短信或者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参保人员发送个人权益记录信息。

资金分配使用：2021 年“个人权益单印制和邮寄费”项目预算资金 6.36 万元，全年“个人权益单印制和邮寄费”项目实际支出 6.36 万元，执行率 100%。

项目实施情况：因征缴职能划转税务部门，结合当年度实际情况，向上级部门提取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参保职工个人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相关数据信息，印制个人权益单、政策问答等信息资料至参保单位或个人。

二、评价情况

评价思路及方法：以个人权益单印制寄发覆盖率、参保对象满意率以及该项目实施对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的推动效果为主要评价思路。

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严格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等评价指标体系设置绩效评价指标，该项目实施基本达到“完成当年度全市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及告知”年度绩效目标，自评得分为 96.50 分，等级为优。

三、项目绩效

根据工作实际，印制个人权益单并寄发，提升机关事业单位参保对象对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缴费基数、缴存情况的知情度，提升经办服务满意度，持续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顺利开展。

四、存在问题

个人权益单信息化、便民化程度还有待提升。

五、有关建议

积极向上级信息系统建设部门反映，不断提升和完善信息化建设服务水平，使个人参保权益查询渠道更加自主、便捷、及时。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

项目名称：个人权益单印制和邮寄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理合规	合理合规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较健全	3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参保对象全覆盖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告知参保个人权益，提升对制度改革工作的了解	较高	较高	5	5	
	成本指标	是否超出预算	否	否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参保对象查询个人缴费及参保凭证经济成本	有效	有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参保对象对政策的理解和支持程度	较高	较高	10	9	
	可持续发展指标	对持续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影响	积极有效	积极有效	10	9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99.5%	10	9.5	每降低 0.1% 扣减 0.1 分，低于 99% 不得分。
总计					100	96.5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 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

项目名称： 稽查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 2021 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政策：根据有关规定，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依法对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和社会保险待遇领取情况进行核查。资格认证后发现存在冒领养老金现象的，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当立即停止待遇的支付并责令退还。

资金分配使用：2021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稽查经费预算资金 6.00 万元，稽查经费项目实际支出 6.00 万元，执行率 100%。

项目实施情况：一是常态化开展基金安全风险警示教育学习培训；二是实施基金风险防控专项检查，开展基金运行安全评估和经办规程内控专项检查，紧盯重点业务环节；三是建立信息共享机制，严防严控养老保险待遇多领、冒领情况，加大追缴力度。

二、评价情况

评价思路：以该项目实施要对经办机构在业务运行管理、基金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风险有效防控、有力制约，监督和保障基金收支运行安全稳定为主要评价思路。

评价方式及做法：一是科学规范，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二是坚持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结合年度基金运行风险评估结果予以评价。

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严格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等评价指标体系设置绩效评价指标，该项目实施达到年度预期的绩效目标，自评得分为 97.50 分，等级为优。

三、项目绩效

一是基金运行风险教育学习常态化，定期开展违规案例剖析警示培训；二是落实基金风险防控专项检查行动要求，开展基金运行安全评估、经办规程内控专项检查等活动；三是多措并举，务实开展严防严控，全年养老待遇多领现象已 100%追缴到位。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运行安全起到较好的监督和保障作用。

四、存在问题

在稽核路径、专职程度、覆盖广度上需进一步提升。

五、有关建议

注重加强稽核业务的专业培训和学习；进一步加大稽查力度，拓宽思路，创新手段，织牢基金风险防控网络。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

项目名称：稽查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理 合规	合理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较健全	3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度多领养老待遇追缴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推动基金运行安全评估质量的作用	较高	较高	5	5	
	时效指标	多领养老待遇追缴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是否超出预算	否	否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促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平稳运行的作用	有效	有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服务对象对政策的理解和支持作用	较高	较高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对持续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影响	积极有效	积极有效	10	9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99.5%	10	9.5	每降低0.1%扣减0.1分，低于99%不得分。
总计					100	97.5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 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系统（参照）、待遇补差系统合同款

项目实施年度： 2021 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政策：原地方试点改革参照缴纳事业养老保险人员，无法纳入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信息系统参保、管理，部分人员一直领取“临时退休费”，需参照省系统建设业务管理系统落实参保人员核定、落实正式退休待遇。

资金分配使用：2021 年该项目预算资金 43.46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5.46 万元。根据合同约定及实际支出情况，2021 年实际执行 35.46 万元，执行率 100%。

项目实施情况：参照省系统，结合本地实际，开发非编事业养老保险管理信息系统，用于开展参保登记、基金清算缴费、待遇申领、核定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参照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系统建设地方参照系统测算正式待遇并发放；与银行建设“社银直连”，保障数据安全，待遇发放及时、准确。

二、评价情况

评价思路：以做好做优业务参照系统建设为目标，以及在相关业务模块运行安全、功能完善以及维护参保人员权益作用的发挥为主要评价思路。

评价方式及做法：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精准设置。

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结合本地实际，2021 年度已完成非编事业养老保险管理信息系统开发，参保登记、基金清算、待遇申领和核定等功能模块运行平稳、安全，有效保障了参保人员权益，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该项目实施达到年度预期的绩效目标，自评得分为 96.50 分，等级为优。

三、项目绩效

完成非编事业养老保险管理信息系统开发，参保登记、基金清算、待遇申领和核定、待遇拨付等业务模块安全稳定运行，按要求核定我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含地方试点改革参照享受事业保险待遇）人员正式退休待遇。

四、存在问题

系统工单处理反馈的时效性需进一步加强；相关功能模块需根据业务场景及时改进和完善。

五、有关建议

进一步加强沟通协调，提升系统工单处理的时效性；积极思考谋划，前瞻考虑，对可能变化的业务场景提前预判并且及时提出功能需求。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处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系统（参照）、待遇补差系统合同款

评价指标			年初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 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理合规	合理合规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较健全	3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2	2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待遇核定准确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核定待遇数据准确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保障待遇及时发放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是否超出预算	否	否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保障参保对象养老 待遇作用	较高	较高	10	9	
	可持续发 展指标	对持续推动机关事业 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影 响	积极有效	积极有效	10	9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99.5%	10	9.5	每降低 0.1%扣减 0.1 分，低于 99% 不得分。
总计					100	96.50	